

澄城县民政局

澄城县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编制

项目合同

甲方：澄城县民政局

合同签订地：陕西澄城

乙方：陕西中晟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确认方：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澄城县民政局与陕西中晟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就澄城县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编制项目采购事宜，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恪守。

第一条、服务内容与服务价款

1. 服务内容：

依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陕西省殡葬管理办法》、《陕西省市、县级殡葬服务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技术要点（试行）》等有关文件要求，编制《澄城县殡葬设施布局专项规划》。本次规划范围为澄城县行政辖区内的全部国土空间，包括冯原镇、王庄镇、安里镇、尧头镇、赵庄镇、庄头镇、交道镇、寺前镇、韦庄镇和城关街道等 10 个镇（街）。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集和空间矢量数据等，按照国土空间规划成果要求汇交。

2. 服务价款：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元整，小写

(¥260000.00 元)。注：上述价款为含税价款。

第二条、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日历天。

第三条、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并达到采购单位质量要求和交付使用要求。

第四条、服务地点：渭南市澄城县

第五条、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40%，满足项目要求，提交最终成果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 60%。

第六条、违约责任：

依据《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按时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情形，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并且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其依法赔偿。

确认方不对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承担任何责任。

第七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八条、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规划成果达到国家及行业标准，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若出现质量、技术参数、服务与采购人要求不符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安全生产：

- 1、乙方在技术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程；
- 2、技术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全责。

第十条、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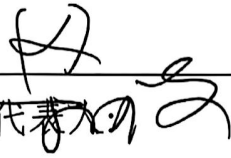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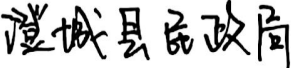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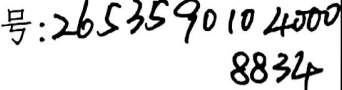
（二）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三）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第十一条、其他事宜：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确认方确认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确认方贰份。
- 3、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4、合同所附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由甲方组织验收并严把数量技术质量关。



甲 方	乙 方	确 认 方
		
地址：渭南市澄城县育才东路与晖福街（北段）交叉路口往北约 210 米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经七路交大科技产业园开元孵化器 3 幢 1 单元 10501 室	地址：澄城县古徵街北段财政局大楼四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承办人：
开户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互助路支行	
户名： 	户名：陕西中晟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 	账号 102000213674	
日期：2025年5月19日	日期：2025年5月19日	日期：2025年5月19日

陕西中晟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